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唐嘉慧
電話：04-7532483
傳真：04-7239311
電子信箱：D68105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勞就字第11305061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計畫1份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30506116_ATTACH1.rtf）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修正「協助事業單位群組進用身心障礙者計畫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一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（以下簡稱發展署）113年12月23日發特字第11330034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修正規定1份，另電子檔已公布至發展署官網（<https://www.wda.gov.tw>）中「訊息發布」/「最新消息」項下，請逕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彰化縣白玉功德會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、財團法人基督教瑪喜樂社會福利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彰化縣喜樂小兒麻痺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彰化縣聾人協會、社團法人彰化縣大愛長照服務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彰化縣正向行為支持協會、社團法人彰化縣康復之友協會

副本：本府勞工處

